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 验收工作服务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GLZC2026-G3-260043-GXXY）

采 购 人 ： 永 福 县 生 态 移 民 发 展 中 心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鑫永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	22
第四章	评标办法	2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 9: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LZC2026-G3-260043-GXXY

项目名称：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总金额（元）：372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72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导(截)流、下闸蓄水、竣工验收各阶段总体验收工作服务，结合长塘水库工作进度开展，每个阶段均按自验，初验，终验进行；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服务采购需求”。

最高限价（元）：372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作内容并通过各上级部门验收合格后结束。

本标项（☐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 年 10 月 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线上

方式：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启。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 (5) 本项目采购内容不涉及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 (6)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 (7)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2. 信息公告发布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

3. 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对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 1) 被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5)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2023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结果为准)。

4. 投标文件解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2026年10月29日9时30至10时00分),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或超时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5.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6. 各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简称新平台)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需下载使用新版客户端,新版客户端下载路径: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http://zfcg.gxzf.gov.cn/>)—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原在政采云平台注册的临时投标人需在新平台启用后重新注册登记。

7. 监督管理部门:永福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联系电话:0773-851839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永福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

地址:永福县永福镇凤阁路67号

项目联系人:骆工

项目联系方式:0773-865629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鑫永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桂林市秀峰区红岭路 1 号

项目联系人：彭工

项目联系方式：0773-381608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供 应 商 须 知 前 附 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 项目编号：GLZC2026-G3-260043-GXXY
2	5	投标人资格	5.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5.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5.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资格条件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对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1) 被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2023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结果为准）。
3	6	参与电子投标的准备工作	6.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参与电子投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②完成CA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完成CA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投标人尽快办理）；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以下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

			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CA 证书）。因投标人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投标或投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 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桂林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6.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7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6	15	投标报价及报价方式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叁佰柒拾贰万元整（¥3720000.00），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服务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同时须完整填报第三章服务采购需求中“五、报价明细要求”的阶段分项报价明细表，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报价包含人工、差旅、专家费、会议餐饮费、报告编制、资料整理、税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及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
7	18.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	18.1.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必须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进行招标文件的获取操作。 18.1.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18.1.3 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相应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评审项不符，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1.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采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证书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证书签章的，在投标文件中响应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1.5 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将予以拒收。
8	18.2	投标人公章及签字	18.2.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 18.2.2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对其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加盖公章的，均指采用 CA 证书签章。 18.2.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个人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没有办理个人 CA 证书的，可以为手写签字的形式。
9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成功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 19.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10	20.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20.1.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9：30（北京时间）。 20.1.2 地点（网址）：请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投标。

11	20.2	投标文件解密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6 年 10 月 29 日 9 时 30 至 10 时 00 分），投标人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通过“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或超时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2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10 月 29 日 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解密开启。
13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24.1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评审专家 4 人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 24.2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通过电脑随机抽取。 24.3 本项目是否异地评审： ☒ 是/ ☐ 否。
14	25.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
15	32	中标人信用信息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点：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16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3.2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上公告中标信息，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3.3 中标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17	3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18	35.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 日内。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9	35.3	合同备案存档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 1 份交采购代理机构留存。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进行备案。
20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服务类收费标准，按收费标准的 35%计取（不足 6000 元的，按 6000 元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广西鑫永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 缴纳代理服务费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鑫永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隐路支行 银行账号：6600 0002 2050 5000 11
21	38	解释权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服务采购需求、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投标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22	39	监督管理机构	永福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0773-8518392

一、总则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

项目编号：GLZC2026-G3-260043-GXXY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定义

3.1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永福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鑫永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2 “投标人”是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或自然人或其他组织。

3.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提供技术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实质性要求：“服务采购需求”中所有条款、招标文件中要求“必须提供”的条款以及标明不满足及响应无效的条款均属于实质性要求。

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5. 投标人资格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2项。

6. 参与电子投标的准备工作

6.1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投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参与电子投标，并应做好以下相关准备工作：①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办事指南）；②完成CA证书申领和绑定（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办理流程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完成CA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投标人尽快办理）；③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操作方法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办事服务—下载专区，以下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并安装成功，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完成的身份认证，确保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④自备计算机和网络设备并确保能接入互联网（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设备确保可进行视频通话和读取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CA证书）。因投标人未做好相关准备工作等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参加本项目电子投标或投标失败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2 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详见桂林市政府采购网—采购资讯—重要通知）；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 95763。

6.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9. 特别说明

9.1 关联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9.2 投标人不得与本项目相关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4) 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5)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 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9.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5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文件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9.6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7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10. 询问、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10.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或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

10.3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永福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投诉。

10.4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明确的请求，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格式详见附件。

10.5 质疑联系部门：广西鑫永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彭工；

联系电话：0773-3816086；

通讯地址：广西桂林市秀峰区红岭路1号。

10.6 投诉联系部门：永福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联系电话：0773-8518392。

二、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服务采购需求；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12 .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自行登录招标公告发布的相关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桂林市政府采购网（zfcg.czj.guilin.gov.cn/）】查询，不足十五日的，应当顺延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2.3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相关网站发布更正公告的同时，视同投标人已知晓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投标人应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考虑在投标文件中。

12.4 投标人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5 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答复、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12.6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3.1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格式见附件）；

13.2 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开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除投标人为以下三种情形的：①如投标人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②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扫描件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养老保险人员，提供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扫描件及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扫描件【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或免税证明】扫描件（必须提供）；

注：投标人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或免税证明扫描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须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凭据扫描件。

（5）投标人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的内容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三者缺一不可，三表可以是投标人自行编制也可以是第三方的审计报告。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

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7) 承诺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8)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附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截图）（必须提供）。

13.3 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 服务需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3) 投标人项目的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工作人员（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5) 投标人 2023 年以来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技术咨询服务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6)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有效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7) 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以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附件）为准，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结果将同时公告该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如有，请提供）；

(8) 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9)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结果将同时公告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相关证明材料必须真实有效，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投标人 CA 证书签章，否则投标无效；其中“必须提供”的文件“投标文件（格式）”中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在规定位置签字的，可使用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个人 CA 证书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证书签章的可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无个人 CA 证书签章或手写签字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3.4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5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叁佰柒拾贰万元整（¥3720000.00），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服务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同时须完整填报第三章服务采购需求中“五、报价明细要求”的阶段分项报价明细表，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报价包含人工、差旅、专家费、会议餐饮费、报告编制、资料整理、税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及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

15.4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项目需求表进行逐一报价，自行考虑各项费用。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17.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8.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投标人公章及签字

18.1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加密

18.1.1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前，必须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进行招标文件的获取操作。

18.1.2 投标人下载或获取招标文件后，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顺序以及“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的要求，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18.1.3 投标人应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载明的“标书关联”功能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相应内容的关联定位，以便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点击相应评审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审内容；如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相应内容，或者关联定位的内容与该评审项不符，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查询并做出对投标人不利的评审，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1.4 电子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客户端”采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证书签章，没有办理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个人 CA 证书签章的，在投标文件中响应位置手写签字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上传。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表达不清、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1.5 投标人编制、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应当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将予以拒收。

18.2 投标人公章及签字

18.2.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

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

18.2.2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对其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加盖公章的，均指采用 CA 证书签章。

18.2.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证书）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个人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没有办理个人 CA 证书的，可以为手写签字的形式。

19.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提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提交。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成功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的，视为未提交投标文件。

19.2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20.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投标文件解密

20.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20.1.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1.2 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1.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20.1.4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20.2 投标文件解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四、开标

21. 开标的的时间和地点

21.1 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开标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

21.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2. 开标程序

22.1 开标准备

22.1.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

22.1.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2 开标程序

22.2.1 系统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

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或超时解密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2.2.2 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22.2.3 开启投标人报价文件，电子开标大厅记录显示并记录投标人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折扣等。

22.2.4 开标结束后，投标人线上确认投标报价。

22.2.5 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22.2.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性审查

23. 资格性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5）其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六、评标

24. 评标委员会组成

24.1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评审专家4人组成，成员人数共5人。

24.2 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通过电脑随机抽取。

24.3 本项目是否异地评审：☒是/☐否。

25. 评标办法

25.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5.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26. 评标

26.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评标组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标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标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标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标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标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6.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6.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6.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8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6.9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

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6.10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永福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27.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按项目的服务方案分、履约能力分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并依此类推。

28.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报价范围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 (6) 投标人未就“服务采购需求”中所投项目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7) 未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
- (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9.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IP 为同一个地址。

30.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1.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2.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中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s://zxgk.court.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人资格。如中标人为联合体，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3.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3.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3.2 中标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七、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34.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需缴纳履约保证金。

35. 签订合同

35.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8日内。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5.2 如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对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组织供需双方签订合同或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5.3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1份交采购代理机构留存。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进行备案。

八、其他事项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服务类收费标准，按收费标准的35%计取（不足6000元的，按6000元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广西鑫永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货物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37.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账户名称：广西鑫永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隐路支行

银行账号：6600 0002 2050 5000 11

38. 解释权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采购需求、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投标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前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法律责任：本招标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

39. 监督管理机构

永福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联系电话：0773-8518392

40.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桂林市中心支行 桂林市财政局关于转发《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桂人银发（2021）246号】，支持银行金融机构与政府采购供应商开展线上“政采贷”业务，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服务项目	数量及单位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	1 项	一、项目概况：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位于永福县永福镇西河上游，是一座以城乡供水、灌溉为主，结合防洪、生态补水和发电等综合利用的大（2）型水库。 二、主要服务内容： 按照《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规程》（SL682-2014）、《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档案管理办法》，结合国家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如本合同执行期间国家或区颁布新的规定，按新规定执行），依据批复的《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实施方案》各阶段《移民安置验收工作计划》及相关批复文件、设计文件的内容和工程量等，对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主要包括： 水库工程导（截）流阶段、下闸蓄水阶段、工程竣工三个阶段移民安置验收的自验、初验、终验技术咨询服务。 （一）自验服务内容 1. 起草移民安置自验工作方案、自验委员会及验收工作组组建方案； 2. 根据移民安置规划和移民安置情况，设计移民安置验收表格并指导填写； 3. 起草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 4. 负责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与监督评估报告及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的技术衔接审查； 5. 指导各验收工作组（农村移民安置组、专项设施和库底清理组、资金组、档案组等）的现场抽查并起草小组验收报告； 6. 编制移民安置自验大会会序册； 7. 起草主持人主持词； 8. 起草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发言稿； 9. 起草各验收组汇报材料； 10. 起草移民安置自验报告；

	11. 起草领导讲话稿； 12. 设计移民安置自验程序，组织移民安置自验大会召开会务（含专家费、会议餐饮）； 13. 针对验收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 14. 根据验收委员意见修改完善移民安置验收报告。 （二）初验服务内容 1. 起草移民安置自验存在问题整改报告； 2. 指导整理移民安置初验备查资料； 3. 起草移民安置初验申请； 4. 起草永福县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 5. 协助委托方开展移民安置初验工作。 6. 组织移民安置初验大会召开会务（含专家费、会议餐饮）。 （三）终验服务内容 1. 起草永福县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 2. 协助委托方开展移民安置终验工作。 3. 组织移民安置终验大会召开会务（含专家费、会议餐饮）。 （四）负责永福县移民安置自验、初验、终验涉及的其它各项相关材料的拟写及相关工作的协助、指导工作。 三、成果质量要求： 1. 根据《关于印发〈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水移〔2012〕77号）、《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规程》（SL682-2014）和《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实施方案》各阶段《移民安置验收工作计划》等文件，本次验收的范围应与有关批复文件一致。 2. 符合国家、部门、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关标准及规范。 四、工作目标： 根据移民安置验收组织/主持单位要求，协助、指导永福县顺利完成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 五、报价明细要求 本项目最高限价 3720000.00 元，其中：导截流阶段验收服务 1100000.00 元，下闸蓄水阶段验收服务 1200000.00 元，竣工移民安置验收服务 1420000 元，合计 3720000 元。投标人须按下表（附件 1）填报各阶段及子项投标报价，各分项报价金额不得超过参考预算，各分项合计金额必须等于投标总报价，总报价不得超过最
--	--

		高限价 3720000.00 元。报价包含人工、差旅、专家费、会议餐饮费、报告编制、资料整理、税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及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本项目实行总价包干。
二、商务条款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作内容并通过各上级部门验收合格后结束。 2. 地点：广西桂林市永福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_8_日内	
付款条件	1. 本项目无预付款。 2. 签订合同后移民安置自验工作完成符合要求的，委托方向受托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70%； 3. 移民安置初验工作完成后符合要求的，委托方向受托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5%； 4. 移民安置终验工作完成并通过有关部门的验收合格后，委托方向受托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5%。 满足付款条件后受托方需向委托方提交请款报告及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委托方在收到受托方请款材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报价要求	报价包含人工、差旅、专家费、会议餐饮费、报告编制、资料整理、税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及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请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投标人必须完整填报本章“五、报价明细要求”表格，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与投标总报价保持一致，未填报分项报价的视为未完整响应采购需求，投标将被拒绝。	
其他要求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组建配套专业团队，包含移民、土地规划、工程、财务、档案等相关专业技术人员，保障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开展。	
验收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并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复。	
项目负责人要求	要求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水利工程类或土地管理类或工程经济类等相关专业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	
三、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附件 1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阶段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项目	参考预算（元）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导截流阶段验收服务	1100000.00		包含本阶段自验、初验、终验全部工作
	导截流自验			
	导截流初验			
	导截流终验			
2	下闸蓄水阶段验收服务	1200000.00		包含本阶段自验、初验、终验全部工作
	下闸蓄水自验			
	下闸蓄水初验			
	下闸蓄水终验			
3	竣工移民安置验收服务	1420000.00		包含本阶段自验、初验、终验全部工作
	竣工移民安置自验			
	竣工移民安置初验			
	竣工移民安置终验			
报价合计总金额		3720000.00		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3720000.00 元

注：1. 上表“参考预算（元）”仅作为投标人报价参考，不作为结算依据，本项目为总价包干，结算以中标合同总价为准。

2. 投标人必须完整填报本报价明细表格，未填报分项报价视为未完整响应采购需求，其投标将被拒绝。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投标文件评审（初步评审）

（一）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二）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二、投标文件评审（详细评审）

（一）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服务方案分、履约能力分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二）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三）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四）评标方法：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五）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
1	价格分 (满分 10分)	投标报价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 （2）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50%； ②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50%的，即投标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times$50%； ③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45%；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出现以上三种情形之一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30 分钟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为近 1 年同类型的服务合同、发票和银行收款凭证等），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服务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

		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并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相关情况。 （3）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服务全部由中小企业承接，对其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times$（1-20%）。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接受大中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约定中小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times$（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4）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6）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times$10 分。
		一档（3分）：思路表述零散，技术路线存在明显缺项，与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匹配度低。 二档（7分）：思路基本可行，但内容较为通用，未结合本水库项目实际；技术路线框架简单，缺少关键节点分析。

2	服务方案分(满分 50 分)	(1) 工作总体思路、技术路线(满分 15 分)	三档(11 分): 总体思路、技术路线基本完整, 符合规范要求; 对项目特点有一定分析, 但对本大型水库移民重难点考虑不足, 部分环节逻辑简略。 四档(15 分): 总体思路紧扣《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管理办法》及本项目长塘水库工程特点, 目标清晰; 技术路线完整科学, 从资料收集、问题识别、专项核查、现场核验、技术预验收、报告编制全链条逻辑闭环; 充分考虑大型水库移民安置难点, 针对性强, 可落地。
		(2) 移民安置资料核查、现场核查、技术预验收工作流程(满分 15 分)	一档(3 分): 流程缺项较多, 资料核查/现场核查/技术预验收任一板块内容缺失。 二档(7 分): 仅简单罗列流程框架, 缺少关键实施步骤, 资料核查、现场核查、预验收之间衔接描述不足。 三档(11 分): 三大工作流程齐全, 关键节点清晰; 但部分细节(如问题闭环、现场复核机制)描述简单, 针对性一般。 四档(15 分): 资料核查、现场核查、技术预验收三段流程完整、时序合理; 明确资料清单、现场核查点位布设、入户核查、问题取证、会商研讨、预验收会议组织等全部环节; 流程设置符合移民安置技术预验收实操要求, 可直接用于项目实施。
		(3) 移民、土地规划、工程、财务、档案专项核查方案(满分 11 分)	一档(2 分): 缺少 2 个及以上专项核查内容, 方案空洞。 二档(5 分): 专项方案存在简略情况, 个别专业核查要点缺失, 风险分析不足。 三档(8 分): 5 个专项方案均有编写, 核查要点基本齐全; 但部分专项(如财务、档案)核查深度不足, 风险识别不够全面。 四档(11 分): 移民、土地规划、工程、财务、档案 5 个专项核查方案齐全; 各专项核查内容、核查要点、核查方法、判定标准完整, 贴合水库移民安置验收规范; 各专业分工清晰, 能识别各板块风险点。
		(4) 成果报告编制、内审、修改完善机制(满分 9 分)	一档(3 分): 仅简单提及报告编制, 缺少内审或者修改完善机制。 二档(6 分): 报告编制、内审、修改机制基本完整, 但内审层级简单, 意见闭环管理措施描述简略。 三档(9 分): 明确技术预验收成果报告编制大纲、章节要点; 建立内部多级审核机制(编制人→专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内审); 针对主管部门、业主提出的修改意见, 有明确响应、复核、修改闭环机制, 质量管控完善。
3	履约能力分(满	(1) 项目负责人(满分 5 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基础上: 具备水利工程类或土地管理类或工程经济类等相关专业高级或高

分 40 分)		级以上职称的，得 5 分，此项满分 5 分。 注：提供身份证、相关职称证书、开标截止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养老保险证明材料等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 CA 签章，否则该项不得分。
	(2)其他技术人员（满分 15 分）	①拟投入的移民专业人员，具有移民相关专业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此项满分 3 分。 ②拟投入的土地（土地规划/土地管理）专业人员，具有土地（土地管理/土地规划）相关专业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此项满分 3 分。 ③拟投入的工程（水利/土木工程）专业人员，具有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此项满分 3 分。 ④拟投入的财务专业人员，具有财务、会计相关专业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此项满分 3 分。 ⑤拟投入的档案专业人员，具有档案相关专业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的得 3 分，此项满分 3 分。 注：（1）提供以上人员的身份证、相关职称证书、开标截止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养老保险证明材料等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 CA 签章，否则不予计分；（2）“移民相关专业”包括水库移民、水利水电工程、水资源规划、水土保持、工程经济、城乡规划、农林经济、社会学等专业均可。“土地（土地管理/土地规划）相关专业”包括土地资源管理、国土规划、测绘工程、不动产、土地整治等专业均可。“工程类相关专业”包括水利工程、土木工程、水工结构、工程造价等专业均可。“财务、会计相关专业”包括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会计系列）；经济（财政/投资方向）经济师等专业均可。“档案相关专业”包括档案馆员、高级馆员（档案系列职称）等专业均可。
	(3)业绩（满分 20 分）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的，每个得 5 分，最多得 20 分。 注：以签订的合同或成交（中标）通知书复印件为准，能清晰反映项目的名称、种类、金额并加盖投标人单位 CA 签章，否则该项不得分。同一个项目最多只加分一次。

综合得分=1+2+3

三、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按项目的服务方

案分、履约能力分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评标委员会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因失信行为被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并依此类推。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工作内容及服务期限

一、项目名称：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

二、工作内容：

按照《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规程》（SL682-2014）、《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档案管理办法》，结合国家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如本合同执行期间国家或区颁布新的规定，按新规定执行），依据批复的《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初步设计阶段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实施方案》各阶段《移民安置验收工作计划》及相关批复文件、设计文件的内容和工程量等，对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主要包括：

水库工程导（截）流阶段、下闸蓄水阶段、工程竣工三个阶段移民安置验收的自验、初验、终验技术咨询服务。

（一）自验服务内容

1. 起草移民安置自验工作方案、自验委员会及验收工作组组建方案；
2. 根据移民安置规划和移民安置情况，设计移民安置验收表格并指导填写；
3. 起草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
4. 负责移民安置规划设计报告与监督评估报告及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的技术衔接审查；
5. 指导各验收工作组（农村移民安置组、专项设施和库底清理组、资金组、档案组等）的现场抽查并起草小组验收报告；
6. 编制移民安置自验大会会序册；
7. 起草主持人主持词；
8. 起草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发言稿；
9. 起草各验收组汇报材料；
10. 起草移民安置自验报告；
11. 起草领导讲话稿；
12. 设计移民安置自验程序，组织移民安置自验大会召开会务（含专家费、会议餐饮）；

13. 针对验收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
14. 根据验收委员意见修改完善移民安置验收报告。

（二）初验服务内容

1. 起草移民安置自验存在问题整改报告；
2. 指导整理移民安置初验备查资料；
3. 起草移民安置初验申请；
4. 起草永福县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
5. 协助委托方开展移民安置初验工作。
6. 组织移民安置初验大会召开会务（含专家费、会议餐饮）。

（三）终验服务内容

1. 起草永福县移民安置实施工作报告；
2. 协助委托方开展移民安置终验工作。
3. 组织移民安置终验大会召开会务（含专家费、会议餐饮）。

（四）负责永福县移民安置自验、初验、终验涉及的其它各项相关材料的拟写及相关工作的协助、指导工作。

第二条 服务期限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收工作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工作内容并通过各上级部门验收合格后结束。

第三条 成果提交及验收

受托方在各阶段移民安置验收时提交相应的技术服务成果，并参与移民安置验收工作。技术服务成果所有权归委托方所有，移民安置通过各阶段性验收，视为受托方提交的阶段性技术服务成果通过委托方验收，否则，视为受托方阶段性技术服务成果未完成。

第四条 技术服务费

一、本项目合同采用总价包干承包方式，包干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包括为完成本合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含完成合同项目过程中所需的技术服务人员劳务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及技术服务单位管理费、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中约定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等的一切费用）。

二、支付方式：

1. 本项目无预付款。
2. 签订合同后移民安置自验工作完成符合要求的，委托方向受托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70%；
3. 移民安置初验工作完成后符合要求的，委托方向受托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5%；
4. 移民安置终验工作完成并通过有关部门的验收合格后，委托方向受托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15%。

满足付款条件后受托方需向委托方提交请款报告及相应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委托方在收到受托方请款材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第五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委托方权利和义务

- (一) 向受托方提供开展技术服务工作所需资料。
- (二) 做好协调工作，确保技术服务工作顺利开展。
- (三) 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受托方支付技术服务费。
- (四) 如受托方提交的技术成果未通过验收，有权停止向受托方支付费用。

二、受托方权利和义务

- (一) 受托方自行解决生活办公用房、办公设施设备、交通工具及通讯设施等工作、生活问题。
- (二) 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技术服务成果、配合指导移民安置验收工作。
- (三) 各阶段移民安置验收通过后，根据委托方要求，修改、完善移民安置验收文件，并向委托方提交技术服务成果。
- (四)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方要求受托方完成移民安置验收范围以外的工作，受托方有权要求得到额外报酬。

第六条 保密

一、受托方因履行本合同而获得或接触到的相关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受托方必须采取措施进行保密，否则，由于受托方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受托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委托方、受托方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二、未经委托方事先书面同意，受托方不得将由委托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文件、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及本合同各项技术成果提供给与本工程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本工程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工程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工程所必需的范围。

三、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相关资料和物件均是委托方的财产。如果委托方有要求，受托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委托方。

第七条 知识产权

受托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作出的各项技术成果版权及相关知识产权归委托方所有，受托方完成委托事务后，不得将该成果自行使用或转让及许可给他人使用。

第八条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

一、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视为违约。

二、合同双方之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有关规定履行应尽职责的，均应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 10% 的违约金。

三、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当事人双方同意由×××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九条 不可抗力及其他

一、委托方按照受托方符合本合同约定标准和方式完成的技术咨询工作成果作出决策并予以实施，由于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失，受托方不承担责任。

二、受托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实事求是友好协商的态度加以解决。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四、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国家、自治区出台相关政策、法规、文件，导致本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工作内容发生变化的，按新政策、法规、文件执行。

五、本合同书一式六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委托方执壹拾贰份，受托方执贰份，永福县政府采购管理中心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

委托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地址：

电话：

受托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鑫永恒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公章(CA 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CA 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

（1）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开标截止时间前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养老保险证明材料扫描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4）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或免税证明】扫描件（必须提供）；

（5）投标人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的内容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三者缺一不可，三表可以是投标人自行编制也可以是第三方的审计报告。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7）承诺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8）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2023年1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附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截图）（必须提供）。

13.3 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服务需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服务承诺书（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3）投标人项目的服务方案（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4）拟投入本项目主要工作人员（格式见附件）（如有，必须提供）；

（5）投标人2023年以来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技术咨询服务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有效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7）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以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为准，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结果将同时公告该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格式见附件（如有，请提供）；

（8）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9）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结果将同时公告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如有，请提供）；

（10）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一、投标报价表（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投标报价表（格式）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做出如下报价：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按招标文件服务采购需求：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

阶段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项目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导截流阶段验收服务		包含本阶段自验、初验、终验全部工作
	导截流自验		
	导截流初验		
	导截流终验		
2	下闸蓄水阶段验收服务		包含本阶段自验、初验、终验全部工作
	下闸蓄水自验		
	下闸蓄水初验		
	下闸蓄水终验		
3	竣工移民安置验收服务		包含本阶段自验、初验、终验全部工作
	竣工移民安置自验		
	竣工移民安置初验		
	竣工移民安置终验		
投标总报价			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3720000.00 元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6.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CA 证书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投标日期：_____

注：1、投标报价表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证书签章）。

2、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CA 证书签章）。

3、投标人必须按本投标报价表（格式）要求注明清楚联系方式（包括地址、邮编、邮箱、电话等），从而确保中标结果等相关信息能及时通知到位。

二、资格性响应证明材料（格式）

1、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必须提供）；

2、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以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开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除投标人为以下三种情形的：①如投标人为截标时间前 60 日以内成立的公司，可以提供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②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可以提供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管理证扫描件或事业单位机构为其发放工资的工资条扫描件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③如委托代理人为免缴纳养老保险人员，提供免缴纳养老保险的证明扫描件及投标人与委托代理人签订的劳动合同扫描件代替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附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即日起至该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CA 证书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证明文件以及投标人为委托代理人交纳的开标截止时间前半年内任意 1 个月养老保险证明扫描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3、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声 明（格式）

致： （采购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

1. 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2.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投标人（公章或 CA 证书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4、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或任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增值税发票（税收完税证明）或企业所得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或免税证明】扫描件（必须提供）；

注：投标人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无欠税证明或免税证明扫描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凭据扫描件；

5、投标人 2025 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报告的内容应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三者缺一不可，三表可以是投标人自行编制也可以是第三方的审计报告。若为新成立的企业，请根据实际情况提供)（格式自拟，必须提供）；

6、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7、承诺函（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承诺函（格式）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全面阅读并理解本（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现自愿参加上述项目的投标，并就有关事项向采购人郑重承诺如下：

1.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弄虚作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由采购人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不良行为记录；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履约担保并由采购人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不良行为记录。

2. 保证不借用他人资质投标或出借资质给他人投标，不与其他投标人商串通投标，不适用非法手段获取中标。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由采购人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不良行为记录；若中标之后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履约担保并由采购人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不良行为记录。

3. 保证未被省级及以上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由采购人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不良行为记录；若中标之后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履约担保并由采购人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不良行为记录。

4. 保证未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由采购人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不良行为记录；若中标之后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履约担保并由采购人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不良行为记录。

5. 保证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有上述行为，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由采购人报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不良行为记录。

6. 若我方中标，保证中标之后加强现场管理，密切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服从采购人驻现场代表的管理。

7. 我方对投标行为和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规范性和真实性予以承诺，并保证中标后严格履行合同条款。

特此承诺。

投标人（CA 证书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

日 期：

(8)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2023 年 1 月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附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截图，必须提供）。

三、商务、技术性响应及其他证明材料

1、服务需求响应表（必须提供）；

附件：

服务需求响应表（格式）

序号	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项目要求 及技术需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备注
一、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1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 工程移民安置技术验 收工作服务				
二、商务条款					
1	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2	合同签订时间				
3	付款条件				
4	报价要求				
5	其他要求				
6	验收标准				
7	项目负责人要求				
	...				

投标人（CA 证书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服务采购需求”条款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技术响应表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证书签章）。

4、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CA 证书签章）。

2、投标人的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服务承诺书（格式）

（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服务采购需求的要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CA 证书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3、投标人本项目的服务方案（必须提供）；

服务方案（格式）

（由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服务采购需求的要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CA 证书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4、拟投入本项目主要工作人员（格式见附件）（必须提供）；
附件：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工作人员表（格式）

序号	姓名	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证明		职称	备注
			证书名称	证号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随表附表内人员的相关证书（如有）、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证书签章）。

3、拟投入本项目主要工作人员表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CA 证书签章）。

投标人（CA 证书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个人 CA 证书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5、投标人 2023 年以来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技术咨询服务项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有效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7、投标人属于中小型企业，以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为准，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结果将同时公告该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格式见附件（如有，请提供）；

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如有）、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如有））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或CA证书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8、投标人属于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请提供）；

9、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标结果将同时公告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如有，请提供）；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或CA证书签章）：

日 期：

10、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其他文件格式
附件 1: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 2:

广西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附件 3:

桂林市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参考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_____）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人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 4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参考格式）

供 应 商 申 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该项目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验收并交付使用。根据合同规定，该项目的履约保证金期限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已满，请将履约保证金（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退付到达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人及电话： 供应商签章： 年 月 日
采 购 人 意 见	退付意见：（是否同意退付履约保证金及退付金额） 联系人及电话： 采购人签章 年 月 日
备 注	

注：供应商凭经采购人审批的退付意见书到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办理履约保证金退付事宜。